附件4

**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**

（基本公共卫生资金省市补助2）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概况**

基本公共卫生资金省市补助2（榕财社（指）〔2022〕165号），政府经济分类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，部门经济分类30299其他商品服务支出

**（二）主要成效**

进行公共卫生工作

二、绩效分析

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3.5分，等级为优，设置绩效目标6个，实际完成5个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**(二) 成本指标**

**1、经济成本指标**

1)预算执行率(%)，目标值80，完成值67.97，分值10，得分8.5。

**2、社会成本指标**

**3、生态环境成本指标**

**(一) 产出指标**

**1、数量指标**

1)健康教育次数(次)，目标值3，完成值12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**2、质量指标**

1)资金结算（拨付、下达）准确率(%)，目标值80，完成值100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**3、时效指标**

1)支付（结算）及时性(%)，目标值80，完成值100，分值20，得分20。

**(三) 效益指标**

**1、经济效益指标**

1)发现违规资金金额(万元)，目标值0，完成值0，分值30，得分30。

**2、社会效益指标**

**3、生态效益指标**

**(四) 满意度指标**

**1、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**

1)通过招聘会赴榕务工人员满意度(%)，目标值20，完成值80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三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**（一）主要问题**

**（二）改进措施**